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送达给各位监事。

2、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3:00 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楼六层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3、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

4、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娜女士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。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完整、安全以及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。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、准确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海科金集团申请借款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。交易遵循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

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关联回避。关联监事王彬郦已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及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海鑫资产申请借款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。交易遵循客观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关联回避。关联监事王彬郦已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的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及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；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刊登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

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3,659,402,344.18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-6,272,643,182.35 元，不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提取当期盈余公积；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7,427,568,922.58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7,427,568,922.58 元，实收股本为 959,925,877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刊登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监事会对〈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刊登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

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30 日